

臺南市第一二六期仁和(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地址：台南市東區東成街 24 號 5 樓

電話：06-2894025 0978235778 聯絡人：蔡錦昌

受文者：台南市政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29 日

發文字號：南市仁和(三)自劃字第 0125 號

主旨：檢送臺南市第一二六期仁和(三)自辦市地重劃區第八次理事會會議紀錄、營造單位及監造單位業者相關資料及監造計畫書，惠請 貴府核備乙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 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4 條及第 17 條規定辦理。
- 二、 檢送資料如下：
 - 1、 第八次理事會簽到簿一份
 - 2、 第八次理事會會議紀錄一份
 - 3、 現場照片一份
 - 4、 營造單位及監造單位業者相關資料一份
 - 5、 監造計畫書、施工計畫書及品質計畫書各一份

正本：台南市政府地政局

副本：

臺南市第一二六期仁和(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理事長：蔡錦昌



臺南市第一二六期仁和(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八次理事會簽到簿



一、 時間：民國 108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三） 15：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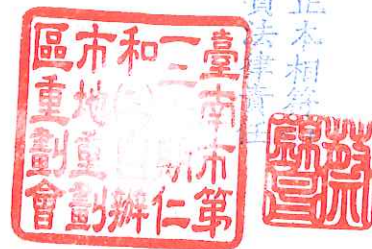
二、 地點：台南市東區東門路三段 180 號二樓

三、 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名處
理事長	蔡錦昌	蔡錦昌
理事	羅昌梅	羅昌梅
理事	林豐村	林豐村
理事	進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楊鳳英
理事	葉漢傑	葉漢傑
理事	李慧千	李慧千
理事	林武敏	林武敏

四、 列席人員：曾華

委 託 書



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6條之規定，
本公司指派 楊國英 參加臺南市第一二六期
仁和（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 次理事會，並就會議
應議事項行使權利代理表決，恐口無憑，特立此委託書為據。

此致

臺南市第一二六期仁和（三）自辦市地重劃區理事會

委託人：進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進江

公司統一編號：68752604

住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29號

受託人：楊國英



簽章

統一編號：D220994572

住址：台南市安南區長和路3段38巷55號之3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0 月 16 日

臺南市第一二六期仁和(三)自辦市地重
第八次理事會會議記錄



- 一、時間：民國 108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三) 下午 3 時 30 分
- 二、地點：台南市東區東門路三段 180 號二樓
- 三、出席人員：蔡錦昌、葉漢傑、羅昌梅、林武敏、林豐村(議案表決完畢後簽到)、李慧千、進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四、列席人員：無

五、主席報告：

本次理事會理事應到 7 人，實到出席 6 人，已符合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人數之規定，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首先向各理事報告本重劃區重劃作業進度(略)。

現階段本重劃作業進度「重劃工程預算書圖審查案」，業經臺南市政府 108.07.25 府地開字第 1080795047 號函同意核定。……………。

召開本次理事會主要是要討論兩項議題：

- 1、本重劃區內重劃工程發包施作及監造事由。(檢附：監造計畫書)
- 2、為因應本重劃區地上物查估及拆遷補償費發放補充作業事由。

六、議案討論：

案由 1：本重劃區內重劃工程發包施作及監造事由。

說明：本重劃區內重劃工程設計圖說已於 108.07.25 經臺南市政府〈府地開字第 1080795047 號〉核定，經本會審慎評估營造推薦由「啟丞營造有限公司」施作。監造部份推薦由「禾湧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施作，預定於本理事會通過後，備齊相關資料即向市府辦理申請重劃工程開工。。

辦法：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4 條、16 條及本重劃會章程第 14 條辦理。
- 二、提請理事會決議授權由理事長代表本會與上述廠包商簽訂契約，及日後若因工程施作之需要而為之工程設計變更等有關事宜之

處置、申報重劃工程開工及施工期間依規定需申請主管機關查核等作業。

三、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4條第二項規定，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親自出席，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四、提請理事會議決。

決議：現場經舉手方式表決，理事應到7人，出席理事6人中，理事6人同意；符合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規定，本案通過。

案由2：為因應本重劃區地上物查估及拆遷補償費發放補充作業事由。

說明：因本重劃區地上物現況分佈零散、地主參與重劃之土地面積較小，地上物所有人使用需求不一，致使本重劃區重劃後取得之土地空地與既有建物混處；為使重劃區重劃工程得以順利進行及重劃後之土地得以產生最佳最有效利用，故需與土地、建物所有人及相關權利人充分溝通，避免產生不必要之糾紛，因而影響重劃作業之進行。

辦法：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4條、16條及本重劃會章程第14條辦理

二、提請理事會決議授權由理事長代表本會就地上物拆遷補償費增減提列及拆遷補償費發放時程事宜，以確保地上物所有權人之權益及重劃工程得以順利進行，期早日完成重劃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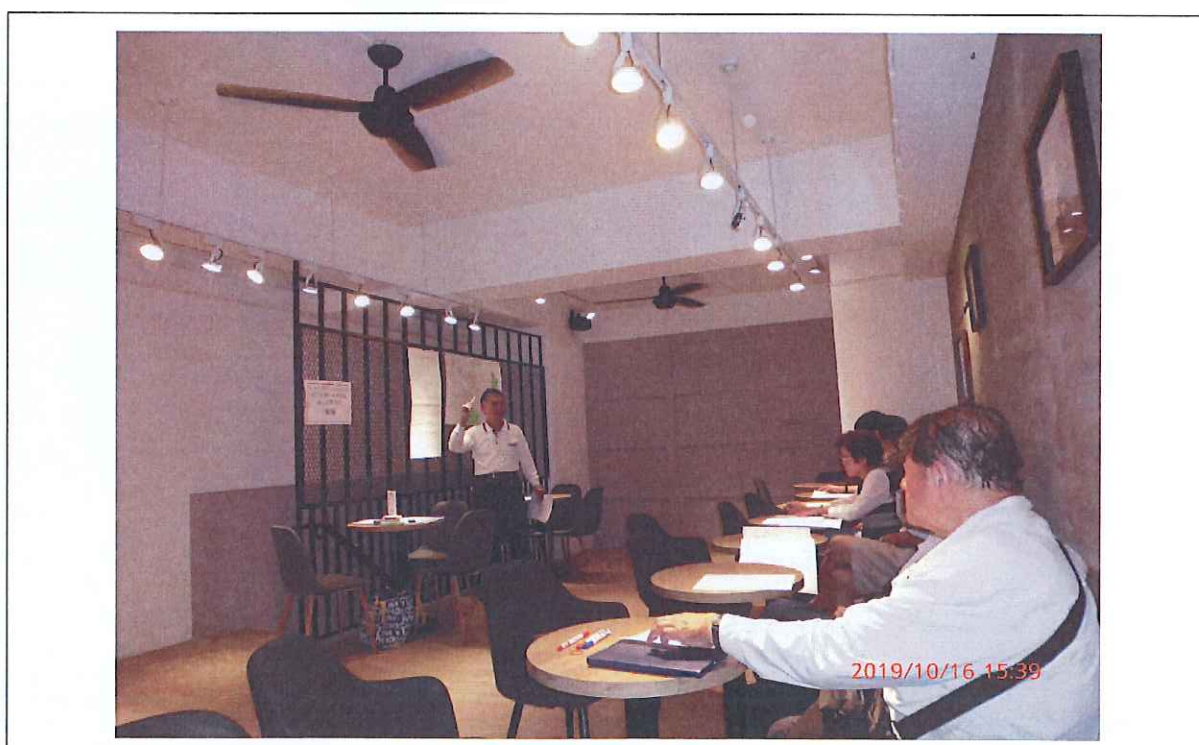
三、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4條第二項規定，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親自出席，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四、提請理事會議決

決議：現場經舉手方式表決，理事應到7人，出席理事6人中，理事6人同意；符合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規定，本案通過。

七、散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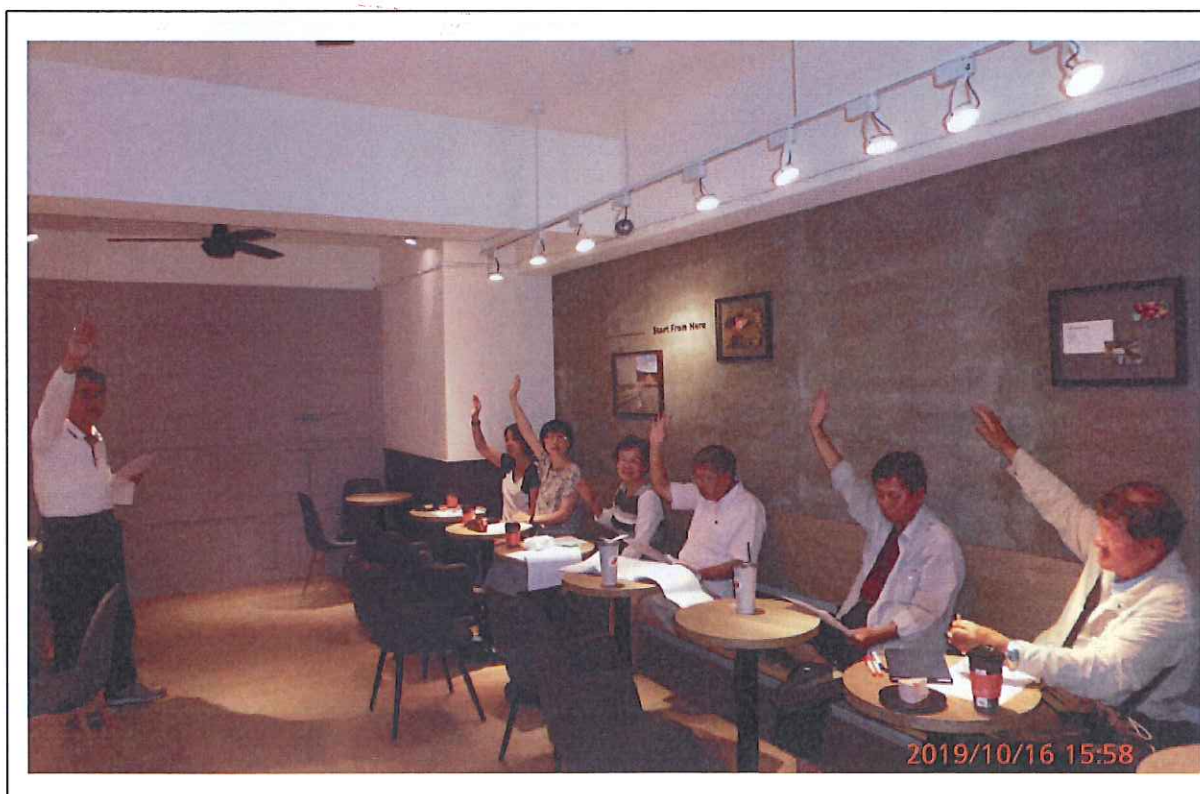
臺南市第一二六期仁和(三)自辦市地重
第八次理事會會議現場照片



會議討論情形



第一案表決情形



第二案表決情形

(公司印章)

(代表公司負責人印章)

共 3 頁第 1 頁

變更時請打 V		變更時請打 V		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變更預查編號	
				公司統一編號	80457579
				公司聯絡電話	(06) 2792606
				僑外投資事業	是 ☒ 否 ☐ 一人公司 ☐ 是 ☒ 否 ☐
				陸資	是 ☒ 否 ☐
原名稱		啓丞營造		有限公司	

印章請用油性印泥蓋章，並勿超出框格。

一、公司名稱(變更後)		啓丞營造		有限公司	
二、(郵遞區號)公司所在地 (含鄉鎮市區村里)		(704) 台南市北區元寶里開元路485巷41弄12號2樓之6			
三、資本總額		新台幣		50,000,000 元(阿拉伯數字)	
四、董事人數		1 人		五、代表人姓名 王文宗	
V	六、公司章程修正(訂定)日期		106年03月31日		
七、本次資本增加明細(若資本種類為6者，請加填第九欄位)	資產增加	1. 現金	0 元		
		2. 現金以外財產	0 元		
	權益科目調整	3. 資本公積	0 元		
		4. 法定盈餘公積	0 元		
		5. 股息及紅利	0 元		
	併購	6. 合併	0 元		
	其他	7. 債權抵繳股款	0 元		
八、本次資本減少明細		1. 彌補虧損 0 元		2. 退還出資額 0 元	
九、被合併公司資料明細	合併基準日	統一編號		公司名稱	
	年 月 日				

106. 4. 07

※ 變更登記
日期文號

府經工商字第 10600062940 號

※ 檔號

公務記載蓋章欄



(一)申請表一式二份，於核辦後一份存核辦單位，一份退還申請公司收執。

(二)為配合電腦作業，請打字或電腦列印填寫清楚，數字部份請採用阿拉伯數字，並請勿折疊、挖補、浮貼或塗改。

(三)※各欄如公司統一編號、主行業別、核准登記日期文號、檔號等，申請人請勿填寫。

(四)違反公司法代作資金導致公司資本不實，公司負責人最高可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五)為配合郵政作業，請於所在地加填郵遞區號。

商2302-1



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甲等會員證書

啟丞營造有限公司

業經依法加入本會為會員

負責人:王文宗

資本額:新台幣伍仟萬元整

營業地址:台南市北區開元路485巷41弄12號2樓之6

本證有效期間至本一百零六年十二月卅一日止

理事長

陳煌銘

中華民國

01 月 04 日



證(甲)字第

011822

號

本影本與正本相符如
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證

工程技顧登字第 001323 號

禾湧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申請核發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證本會已予核准特發給登記證摘錄登記事項如下：

一、公司名稱：禾湧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公司所在地：臺南市安南區海佃路 2 段 150 巷 102 號 1 樓

公司統一編號：54079622

二、董事長或代表人姓名：李建昌

董事長或代表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R122752400

三、營業範圍：I101061 工程技術顧問業
(以土木工程科之工程技術事項為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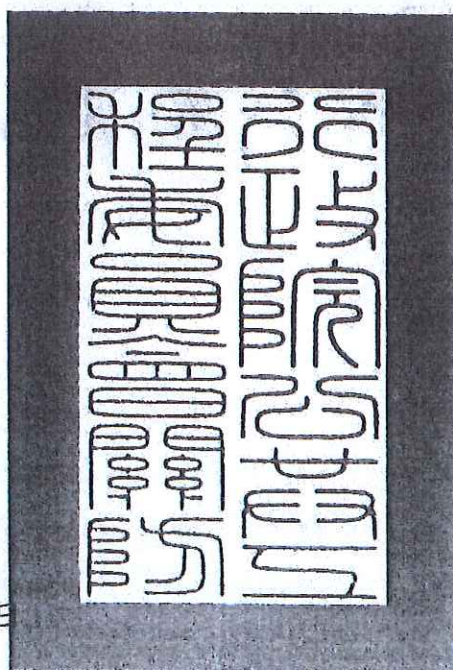
本影本與正本相符如
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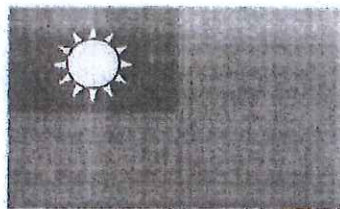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任委員

陳振川

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22 日



※本登記證請懸掛於公司明顯處所；公司如自行停業或受停業處分者，由本會登錄於背面。



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會員證書

會證字第0790號

本影本與正本相符合
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會員名稱：禾湧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建昌

公司地址：台南市安南區海佃路二段150巷102號1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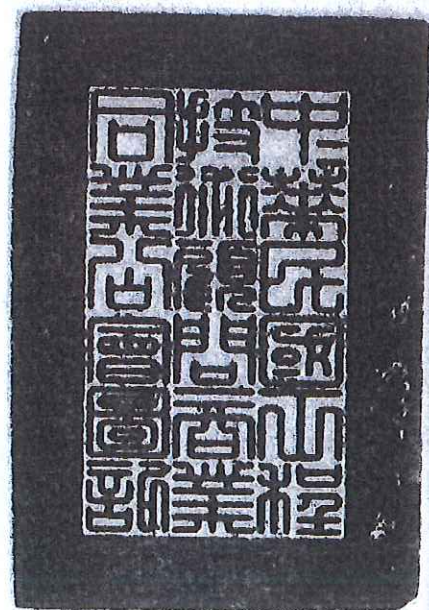


查上述公司機構業經依照本會章程參加為會員

特此證明

理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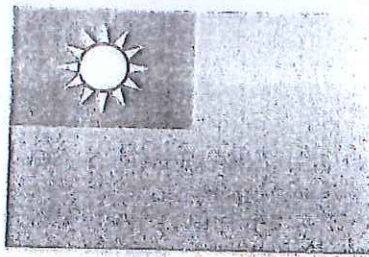
王繼國



入會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二十五日

發證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有效期間：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技師執業執照

技執字第 006287 號

技師 李建昌 申請執業核與技師法規定

相符合行發給執業執照准予執業登記事項如下：

一、姓名：李建昌 性別：男

身分證明文件字號：R122752400

二、出生年月日：民國 68 年 4 月 12 日

三、執業方式：技師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2 款

四、執業機構名稱：禾湧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所在地：臺南市安南區海佃路 2 段 150 巷 102 號 1 樓

五、技師科別及證書字號：土木工程科 技證字第 004590 號



本影本與正相符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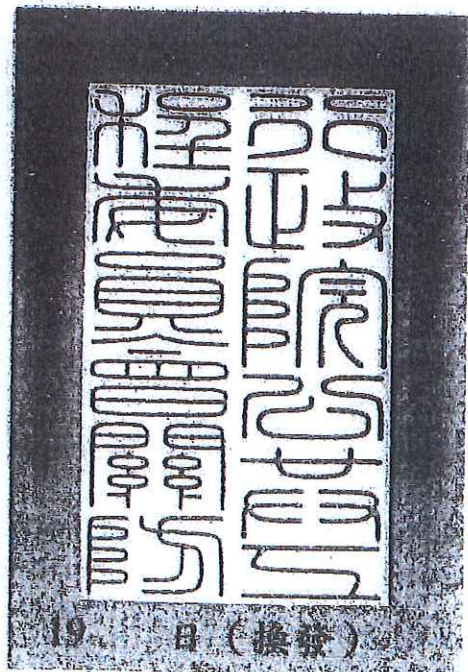
六、執業範圍：(如背面)

七、執照有效期間：自民國 105 年 1 月 5 日至 111 年 1 月 4 日止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任委員

許俊逸

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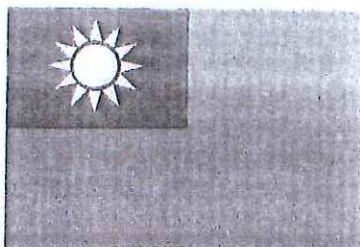


19 日 (換發)

土木工程科執業範圍：

從事混凝土、鋼架、隧道、涵渠、橋樑、道路、鐵路、碼頭、堤岸、港灣、機場、土石方、土壤、岩石、基礎、建築物結構、土地開發、防洪、灌溉等工程以及其他有關土木工程之調查、規劃、設計、研究、分析、試驗、評價、鑑定、施工、監造、養護、計畫及營建管理等業務。但建築物結構之規劃、設計、研究、分析業務限於高度 36 公尺以下

備註：於民國 67 年 9 月 18 日以前取得土木技師資格並於 76 年 10 月 2 日以前具有 36 公尺以上高度建築物結構設計經驗者不受建築物結構高度 36 公尺之限制。



技 師 證 書

技證字第 004590 號



姓 名：李建昌

性 別：男

出 生 年 月 日：民國 68 年 4 月 12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R122752400

科 別：土木工程科

考試及格證書字號：(91)專高字第 9791 號

上列申請人經技師考試及格依法請領技師證書
核與技師法規定相符合行發給證書此證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 任 委 員

郭瑤琪

中華民國 94 年 5 月 25 日





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Taiwan Professional Civil Engineers Assoc.



會員證

會員編號：04604
姓 名：李建昌
有效年度：108 年度

本影本與正本相符如
可實願負法律責任



執業機構：禾湧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04604

- 一、不違反技師法之各項規定。
- 二、不違反本會章程及業務章則規定。
- 三、不以減低酬金或不正當手段與其他會員競爭業務。
- 四、不接受違反本會業務章則規定之委託。
- 五、不登載不實之廣告。

板橋會本部	電話：(02)89613968	傳真：(02)29641159
台北辦公室	電話：(02)27050899	傳真：(02)27053638
中區辦公室	電話：(04)22302778	傳真：(04)22351956
南區辦公室	電話：(06)2358212	傳真：(06)2356596
高雄辦公室	電話：(07)2360508	傳真：(07)2361598